

朱雀安鑫回报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18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朱雀安鑫回报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朱雀安鑫回报	
基金主代码	0084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朱雀安鑫回报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朱雀安鑫回报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朱雀安鑫回报 A	朱雀安鑫回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69	008470

§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2407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0年2月14日至2020年3月13日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3月1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760			
份额类别	A类份额	C类份额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33,307,916.01	191,224,304.24	624,532,220.2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61,195.82	55,710.86	116,906.6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33,307,916.01	191,224,304.24	624,532,220.25
	利息结转的份额	61,195.82	55,710.86	116,906.68
	合计	433,369,111.83	191,280,015.10	624,649,126.9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000,000.00	0.00	9,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0768%	0%	1.4408%

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通过直销柜台认购，适用的认购费率为每笔 1000 元	无	认购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通过直销柜台认购，适用的认购费率为每笔 1000 元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55,766.25	140,247.06	1,196,013.3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436%	0.0733%	0.191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 年 3 月 18 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100 万份以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为 100 万份；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 500 万份。

§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	9,000,000.00	1.4408%	9,000,000.00	1.4408%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1,000,000.00	0.1601%	1,000,000.00	0.1601%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1.6009%	10,000,000.00	1.6009%	-

§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

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400-921-7211 或公司网站 www.rosefinchfund.com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将于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予以披露。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九日